



边疆干部李梁案：奉献与争议背后的司法迷局

从山西到新疆，从军人到城建干部，李梁的人生轨迹是一代留疆人员的缩影。他们在艰苦环境中践行“扎根边疆、奉献边疆”的信念，其工作成效直接关系到边疆城市建设与民生改善。



《华夏早报》首席记者 齐明利 报道

在新疆阿克苏的城市建设史上，李梁的名字曾与湿地公园、老旧小区改造等民生工程紧密相连。这位从山西长治远赴边疆的留疆战士，以“要做就做最好”的敬业精神扎根新疆十五年，却在 2025 年因受贿罪、贪污罪、滥用职权罪一审获刑十二年六个月，其案件引发的司法程序争议与家属的控诉，如同一道裂痕，撕开了基层治理与法治建设的复杂图景。

从“城建先锋”到“职务罪犯”：人生的剧烈转向

2002 年，20 岁出头的李梁从山西长治来到新疆从军，五年军旅生涯锻造了他“自强不息、顽强拼搏”的性格。2008 年转业后，他毅然选择留在新疆，从基层岗位一步步走到阿克苏市城投公司和城建部门，将青春与热血倾注在这片土地上。

同事眼中的李梁，是那个

“办公室设在马路边、工地旁”的铁人——为了推进项目建设，他与工人同吃同住，冬天睡在车里冻到发烧，夏天在工地晒到蜕皮。阿克苏的湿地公园、迎宾公园、幸福公园，以及涉及百姓住房的祥和里老旧小区改造工程，都留下了他奔走的身影。甚至在闲暇时，他会带着妻儿走遍城市角落，拍摄上千张城市脏乱差和安全隐患的照片，整理成册并撰写城市规划建议，“这也算一家三口的温馨时刻了”，他曾对妻子笑言。

这样一位被描述为“甘于奉献”的干部，却在 2024 年因涉嫌职务犯罪被阿克苏地区纪委监委立案调查。2025 年 4 月 17 日，温宿县人民法院一审判决其犯受贿罪（九年六个月）、贪污罪（一年五个月）、滥用职权罪（二年），数罪并罚执行有期徒刑十二年六个月，并处罚金四十五万元。李梁不服判决提出上诉，案件进入二审程序。

控诉与争议：司法程序中的多重疑云

李梁案的波澜远未随一审判决平息。其家属与辩护人抛出一系列控诉，将案件推向更复杂的舆论场。

证据合法性的争议是焦点之一。李梁的辩护人在二审期间查阅同步录音录像后指出，监察人员存在“篡改证人笔录、非法取证”等行为。例如，证人王志超的询问笔录在同步录像与案卷中存在实质性差异：录像显示王志超提到“2023 年 2 月归还金条”，但案卷中却被改为“2023 年 5 月归还”；证人王新旺的笔录中，送钱地点“3 楼办公室”被改为“1 楼办公室”，而这些修改过程未在同步录像中体现。

此外，李梁家属控诉阿克苏地区纪委监委调查人员自行书写笔录并禁止其修改。同步录像显示，调查人员张运涛、吐尔艾力·吐尔逊、曹一舟在讯问时多次记录李梁未陈述的内容，且拒绝其修改请求，“逼迫李梁在他们自行书写的笔录上签字按印”。

关键证据的隐匿与损坏更引发质疑。家属称，调查专案组负责人唐瑞民故意隐匿关键证人冯莉、程怀杰的同步录音录像，且提供的多名证人同步

录像光盘“损坏无法打开”。根据《监察法实施条例》，监察机关对同步录音录像资料应妥善保管、及时归档，人民法院调取时应依法提供。但家属表示，在多次要求下，唐瑞民仍拒不提供完整资料，导致“笔录内容的真实性与合法性无法查明”。

在程序层面，李梁及辩护人还提出温宿县检法两院未依法履职：申请调取调查阶段书面材料以证明坦白、自首、立功表现未获回应；申请证人出庭作证、公开开庭均被拒绝；对案卷中“刘欢”签字的笔迹鉴定申请也被无正当理由驳回。家属认为，这些行为“存在不作为、乱作为、枉法裁判嫌疑”。

边疆治理与法治公正的双重叩问

李梁案的特殊性，在于其“奉献者”形象与“职务罪犯”身份的强烈反差，也在于边疆基层治理中个人命运与制度程序的深度交织。

从山西到新疆，从军人到城建干部，李梁的人生轨迹是

一代留疆人员的缩影。他们在艰苦环境中践行“扎根边疆、奉献边疆”的信念，其工作成效直接关系到边疆城市建设与民生改善。但当这样的干部陷入职务犯罪指控，公众更关注的是案件调查与审判是否经得起程序正义的检验——证据是否合法、程序是否正当、权利是否保障，这些是法治社会判断是非的基石。

另一方面，案件暴露出的基层监察与司法程序的衔接问题也值得深思。在偏远地区，监察调查的规范性、司法资源的配备、程序正义的落实，都可能面临更多挑战。如何在打击腐败的同时，确保每一起案件都“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这对边疆法治建设提出了更高要求。

目前，李梁案仍在阿克苏地区中级人民法院二审审理中。这起案件的最终走向，不仅关乎一个人的命运，更关乎公众对边疆治理与法治公正的信任。正如李梁家属在控诉材料中所言：“我们只是想求个公正”——这简单的诉求，正是法治社会最朴素也最根本的期待。

小黄花做成大产业 农业现代化迈出新步伐

《华夏早报》首席记者 董哲 通讯员蒋讲 报道

金秋时节，湖南省祁东县官家嘴镇的黄花菜产业园内，一片繁忙景象。10 月 15 日，祁东县委书记雷华率领全体县领导、县直经济部门主要负责人及 26 个乡镇（街道、管理处）党政主要负责同志，专程来到该产业园进行集中调研，实地考察当地如何将特色农产品黄花菜发展成为带动区域经济发展和农民增收致富的重要产业。

官家嘴黄花菜产业园由湖南有吉食品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5 月牵头建设。园区总占地面积 14000 平方米，总投资额 2689 万元，是祁东县目前规模最大、配套设施最完善的

黄花菜标准化示范园区。园区确立了“生产+加工+冷链+交易+研发”总体发展定位。全面投产后，预计年可处理鲜菜 3.5 万吨，年产值有望突破 5 亿元，可直接提供就业岗位 1200 个，辐射带动周边 3 万亩种植基地和 6000 多户菜农，实现户均年增收 8000 元以上。

调研队伍首先参观了长达 108 米的“黄花菜文化长廊”。官家嘴镇党委书记郝建明介绍，园区按照“一园六区”进行功能布局，已建成标准化厂房 4 栋共计 5000 平方米，以及九间高标准冷库总面积 3260 平方米，可一次性储存成品 2000 吨。园区配套建设了冷链物流通道、质量安全检测中心和电商直播基地，实现从田间到舌尖的全程温控与质量溯源。

在 1 号厂房内，6 条全自动杀青烘干生产线正满负荷运转。鲜菜从提升、清洗、杀青、冷却、烘干到分拣实现“一站式”自动化处理，全程仅需 3 小时，相比传统加工方式，效率提升 5 倍，能耗降低 40%。“我们采用了低温真空锁鲜技术，使得干菜复水率提高了 15%，硫残留量远低于国家标准。”湖南有吉食品有限公司总经理蒋有吉介绍道。

在冷链仓储区，工人们正操作高位叉车在 -18℃ 至 4℃ 的可调温库房内有序作业。每一箱黄花菜产品都贴有专属二维码，消费者扫码即可清晰了解产品的地块来源、种植农户、施肥用药记录、采摘时间及权威检测报告等八大信息，真正做到了“来源可追、去向可查、责任可究”。

目前，园区已成功吸引六家龙头企业和合作社入驻，形成了“企业+合作社+基地+农户”的产业联合体。通过统一品种、技术、标准、品牌和销售，实现了“五统一”的闭环管理，有效提升了产业组织化程度和市场竞争能力。

现场展示了园区最新研发的“即食黄花菜”“黄花菜植物饮料”“黄花菜膳食纤维饼干”等系列新产品。雷华在品尝后表示，祁东黄花菜产业不能仅仅满足于提供原材料，要大力向原创研发和原创品牌方向升级，不断提升产品附加值。

据悉，园区已与湖南农业大学、省农科院合作共建“黄花菜联合实验室”，目前已申请国家发明专利 7 项，并主导制定了《黄花菜冷链储运技术规范》省级地方标准。园区正

积极争取在 2026 年建成“国家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工程”核心示范区。

下一步，官家嘴镇将启动产业园二期规划建设，拟新增用地 50 亩，着力打造“黄花菜科创小镇”。新片区将涵盖科研中心、人才公寓、主题街区、黄花博物馆和沉浸式体验工厂等功能板块，打造集“产、学、研、旅”于一体的三产融合示范区。力争到 2027 年，实现园区总产值突破 10 亿元，带动全县黄花菜全产业链产值达到 50 亿元的目标，让“中国黄花菜之乡”这块金字招牌更加闪亮。

祁东县正以“花”为媒、以“园”为核，奋力书写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的高质量发展新路径，奋力书写乡村全面振兴的崭新篇章。